**关于解决慈溪经济开发区（老区）**

**镇属企业税金归属问题的建议**

领衔代表：丁伯灿

附议代表：余 峰 蔡戴军 张宝昌 应成钊 张建锋

2018年11月8日，市委市政府作出《关于强化环杭州湾创新经济区创新体系建设的决定》（慈党【2018】15号），调整环杭州湾创新中心区域范围并更名为环杭州湾创新经济区，指出对慈溪经济开发区（老区）企业并入环杭州湾创新经济区或古塘街道后，同步研究利益分享机制。根据这一决定，联系长河镇实际情况，镇属在经济开发区（老区）内共25家企业（其中7家规上企业）将并入环杭州湾创新经济区或古塘街道，我们基层代表通过深入了解、调研分析，认为市里在同步研究利益分享机制、出台相关政策时，应充分考虑长河的实情和需求，建议将这些企业的税金仍保持原状归属于长河镇，或每年定额补助长河镇约900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区域内镇属企业基本情况

在经济开发区（老区）内，我镇所属共有25家企业，其中7家为规上企业，分别是宁波合盛磁业有限公司、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、宁波华优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、宁波吉盛电器有限公司、浙江亿日气动科技有限公司、宁波泰芸电气有限公司、慈溪恒禄针织有限公司，有4家户管在长河，另3家长河有税收分成。这7家规上企业中产值超亿元的就有6家，占到长河超亿元企业总数12家的一半，7家规上企业2017年度主营业务收入159110.4万元、利润总额8344.2万元，分别占长河规上企业总数的30.26%、29.09%；2018年1至10月，主营业务收入151833.30万元、利润总额13260.40万元，分别占长河规上企业总数的32.06%、39.60%。2017年区域内企业税收收入4732万元，为我镇实现超收分成877.5万元，2018年预估税收收入5700万元，按新一轮体制计算，预计实现超收分成1500万元。同时，区域内的企业均为我们长河商会的主要力量，有副会长企业5家，对商会活动的参与热情和活跃程度很高，对商会的支持力度也很大，而且，长河女企业家协会的会长、副会长企业也都在该区域内，担当着女企业家协会组织、协调、管理的重要职责。

二、区域内企业税金仍归属于我镇的几点建议

**（一）区域内企业对我镇的重要性凸显。**区域内超亿元企业多，规上企业年度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占比大，都是纳税大户，这些企业对于长河镇总体经济发展的重要性明显、贡献度高。尤其在当前经济形势严峻、全市上下全面开展债务清理情况下，由于我镇财源基础薄弱，收入增长乏力，镇级可用资金增长已不能满足支出增长的需要，同时政府性债务还面临着较大的还本付息压力，收支矛盾突出，财政运行基本呈现举步维艰的情况。如果我镇失去这些占比较大的企业税金来源，整体工业产业将大大受挫，严重影响长河经济和社会的发展，同时因财政收入大幅下降，镇级基本支出都将难以保障。

**（二）我镇党委政府对企业扶持力度大。**近年来，区域内这些企业发展比较快，有的是我镇的前十强企业，产值和利润连续增长，智能化、科技化水平日益提高，这一方面得益于企业自身开拓创新走上快速发展之路，另一方面更离不开我镇党委政府的重点培植和大力扶持。通过帮助企业排忧解难、强化政策激励机制，加大力度对企业进行指导和帮扶，可以说，在企业壮大过程中倾注了党委政府及广大干部大量的心血和智慧。

**（三）区域内企业对长河感情深厚。**区域内企业都是在长河本土成长起来的，对长河有着很深的感情基础，也一直情系长河，无论在慈善捐款、公益事业等方面都作出了很大贡献。而且更重要的是，我们通过走访了解到，区域内的企业主均表示希望仍把企业归口到长河，税金仍交到长河，继续为长河经济社会发展作贡献，为长河家乡担当更多的一份责任。

综上所述，我们建议：我镇所属在慈溪经济开发区（老区）内企业并入环杭州湾创新经济区或古塘街道后，企业的税金仍保持原状归属于长河镇，或每年定额补助长河镇约900万元，以缓解长河财政困难的状况。